



李涛、诸葛瑞春事迹



李涛，男，汉族，1981年2月出生，河东区相公街道高团村人，现为河东区金泉塑胶有限公司工人。2011年6月被临沂市人大常委会授予“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”荣誉称号，并颁发见义勇为二级英雄勋章；2011年7月被山东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、省见义勇为基金会授予“山东省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荣誉称号。

诸葛瑞春，男，汉族，1991年7月出生，河东区相公街道高团村人，现从事个体经营。2011年6月被临沂市人大常委会授予“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”荣誉称号，并颁发见义勇为二级英雄勋章；2011年7月被山东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、省见义勇为基金会授予“山东省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荣誉称号；2011年12月被中华见义勇为基金会授予“全国十大见义勇为英雄司机”荣誉称号。

2011年5月18日14时许，在河东区容大物流城门前，一女子褚某大声呼喊着：“抢钱了！抢钱了！”原来，她把刚从银行提取的20余万元现金装在一个皮包内正准备离去时，被早在银行门外窥视埋伏的男子迎头赶上，并一把将其怀中装有现金的皮包抢走，然后快速向街道一侧的胡同跑去。驾驶员诸葛瑞春和乘坐在车内的李涛正巧途经此地，他们循声望去，发现一高个男子正在快速向一侧的胡同跑去，女子紧随其后边呼救边追赶。见此情景，李涛和诸葛瑞春毫不犹豫地开车向抢包男子追去。

看到后面有面包车正在追来，抢包歹徒的一同伙骑摩托车急忙赶来接应，并载上抢包歹徒以“S”形路线疯狂逃窜。诸葛瑞春驾车紧追不舍，待快速追近时，他猛踩油门将歹徒的摩托车撞倒。诸葛瑞春飞身跃下，急忙向歹徒扑去，坐在副驾驶座上的李涛也迅速下车，将歹徒扑倒在马路上。他顾不上与歹徒扭打时被扎伤的双腿，忍着疼痛将歹徒死死抓住。随后，在诸葛瑞春和周围群众的协助下将抢包男子抓获，并交给了接到报警赶来的公安民警。

受害人被抢夺的20余万元现金当即被全部追回。事后，李涛被送到医院，腿上被缝了7针。被抢女子逢人便说：“真是太感谢他们了！如果不是有这两个好人帮忙，我包里的钱早就没影了。”病友们听说了李涛的事迹后，也都为李涛和诸葛瑞春的举动叫好。

李涛是英雄，更是个孝顺的儿子，也是个有责任感的



丈夫和父亲。为了不让家人为自己担心，他对父母隐瞒了见义勇为受伤的真相，在追问4天后，他的妻子才知道他受伤的真实原因。在乡亲们眼中，李涛不但孝顺父母，人也很老实，虽然平时话语不多，但干工作非常卖力，对别人也非常热心。因为是个热心肠，他还被推选为村民代表，谁家有什么困难事儿，都喜欢找他唠唠，李涛也总是千方百计帮忙寻求解决的办法。工作中，李涛是公司聘请到的一块“宝”，做事兢兢业业、任劳任怨，又技术娴熟，人们称他是难得的实干型青年。

而诸葛瑞春见义勇为的行为，也是他生活中的“点滴”行动形成的本能反应。诸葛瑞春在上小学时，就曾经救过落水的小伙伴。当时，12岁的诸葛瑞春和几个小伙伴在村子的鱼塘边玩水，其中一个小伙伴一脚踩空，滑到深坑里。诸葛瑞春急忙赶去施救，当他紧紧抓住小伙伴的手时，却被求生心切的小伙伴拽进深水处。诸葛瑞春按照家长平时的嘱咐，用力向下一潜，借助向上的惯性露出了头，后来在他人的帮助下，一起把落水的小伙伴救了上来。

李涛、诸葛瑞春的英雄义举被多家新闻媒体报道，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的反响。2011年5月27日，临沂市委、市政法委、市见义勇为基金会领导亲去看望慰问。为表彰他们见义勇为的先进事迹，2011年6月，临沂市人大常委会分别授予李涛、诸葛瑞春“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”荣誉称号，并颁发见义勇为二级英雄勋章；2011年7月，山东

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、省见义勇为基金会分别授予李涛、诸葛瑞春“山东省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荣誉称号；2011年12月，中华见义勇为基金会授予诸葛瑞春“全国十大见义勇为英雄司机”荣誉称号。

（许田运 孙士刚）